

债券代码：182548.SH
债券代码：184325.SH/2280150.IB
债券代码：2080046.IB
债券代码：152748.SH/2180033.IB
债券代码：127213.SH/1680145.IB

债券简称：22 枝江 01
债券简称：22 枝江债/22 枝江债
债券简称：20 枝江绿色债 NPB
债券简称：21 枝江债/21 枝江债
债券简称：PR 枝江 02/16 枝江国资债 02

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

关于资产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资产置换的基本情况

根据《枝江市人民政府第 30 次常务会议纪要》等相关政府文件，决定以枝江市玛瑙河、采穴河、沮漳河清淤工程经营权项目价值 205,793.11 万元（资产价值评估依据为《枝江清润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拟编制财务报表所涉及的枝江市玛瑙河、采穴河、沮漳河清淤工程经营权项目估值报告》）置换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所持有的湖北姚家港绿色化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姚家港化工”）100%股权，变更后枝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持有姚家港化工 100%股权。

本次资产置换主要目的在于深化枝江市国有企业改革，调整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做强做大枝江市国有企业。

（二）本次资产置换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资产置换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资产置换对发行人资产、净资产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发行人 2022 年 9 月末/1-9 月	姚家港化工 2022 年度/末	占比	工程经营权资产（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累计变动	占比
总资产	2,801,594.99	311,356.34	11.11%	205,793.11	7.35%	-105,563.23	-3.77%

项目	发行人 2022 年 9 月末/1-9 月	姚家港化工 2022 年度/末	占比	工程经营权资产 (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累计变动	占比
净资产	1,336,733.63	150,639.43	11.27%	205,793.11	15.40%	55,153.68	4.13%
营业总收入	96,381.73	483.76	0.50%	-	0.00%	-483.76	-0.50%

注：因发行人暂未完成 2022 年度审计，以 2022 年 9 月末数据计算。

从累计变动来看，本次资产置换占发行人 2022 年 9 月末总资产、净资产及 1-9 月营业收入比例均未超过 50%，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

受让方：枝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负责人：张俊普

住所：枝江市马家店街道胜利路 23 号

关联关系：关联方

三、标的情况

本次置出资产为姚家港化工 100%的股权。

(一) 置出资产

全称：湖北姚家港绿色化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83MA492EWD1Y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范春城

注册资本：30,00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00.00 万元）

住所：枝江市马家店友谊大道 19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姚家港化工园区投融资与建设、运营业务；工业管廊投资、建设、运营；智慧园区投资、建设、管理与咨询服务；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不得向社会公众销售理财类产品）；化工设备保养与维修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砂石、建筑材料销售；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物业管理；项目管理；仓储物流服务；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末，姚家港化工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姚家港化工 2022 年度/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311,356.34
净资产	150,639.43
营业总收入	483.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6.09
净利润	86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4.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4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63.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64.6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71.62

截至本次资产置换前，发行人持有姚家港化工 100%的股权。

（二）划入资产情况

1、采穴河清淤工程

项目名称：枝江市采穴河清淤工程

建设单位：枝江清润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建设地点：枝江市百里洲南侧

主要建设规模：枝江市采穴河清淤工程清淤范围内河段长度 20 千米，宽度 50 米，深度 4.5 米。年清淤总量 450 万立方米，其中可利用砂石量 405 万立方米，不可利用量 45 万立方米。

2、沮漳河清淤工程

项目名称：枝江市沮漳河清淤工程

建设单位：枝江清润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建设地点：起点位于枝江市问安镇朱家滩，终点位于七星台镇赵家潭入江口

主要建设规模：本项目为枝江市沮漳河清淤工程，本次清淤范围内河段长度 43.5 千米，宽度 40 米，深度 1.5 米。年清淤总量 261 万立方米，其中可利用砂石量 235 万立方米，不可利用量 26 万立方米。

3、玛瑙河清淤工程

项目名称：枝江市玛瑙河清淤工程

建设单位：枝江清润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建设地点：枝江市安福寺镇

主要建设规模：本项目为枝江市玛瑙河清淤工程，本次清淤范围共分为三个标段，第一标段为安福寺二道坝至邓家沟段河道总长 8.300km，清淤总量约 996.0 万 m³；第二标段为紫荆岭公路大桥至安福寺镇段总长 7.075km，清淤总量约 849.0 万 m³，第三标段为玛瑙河入江口至紫荆岭公路大桥段总长 12.325km，清淤总量约 1479.0 万 m³。

4、评估价值

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上述三工程经营权项目估值为：205,793.11 万元人民币。

（三）本次交易是否会导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会​​导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本次交易后，姚家港化工将不再是发行人下属子公司。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存在为姚家港化工提供担保的情况，涉及金额 35,477 万元，考虑到姚家港化工自身偿债能力良好，预计将不存在代偿风险。

另外，姚家港化工不存在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况。

四、相关决策情况

本次资产划出、资产划入事宜已由枝江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影响分析

截至公告日，资产划出事宜已工商变更登记完成，资产划入事宜已完成。上述划转事项，将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优化国资布局；未来，枝江市政府将持续通过优质实物资产及股权注入等方式，为公司提供更强有力的支持。

截至公告日，公司运作正常，预计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枝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中心关于关于资产置换的公告》之签章页)

